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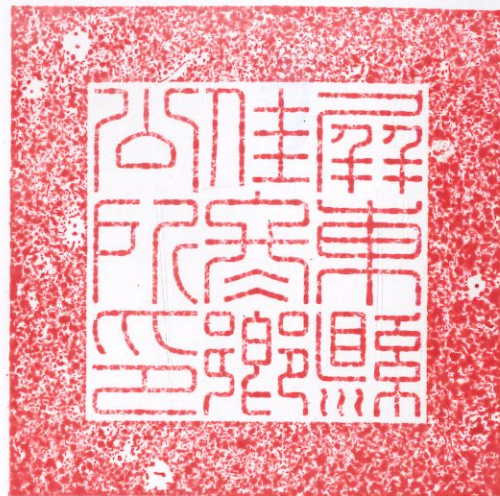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佳冬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屏佳鄉社字第11400057672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鄉鄉民張應和君於114年9月13日被發現死亡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屆滿無人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社會救助法第24條及社會救助法施行細則第13條規定暨屏東縣政府114年10月13日屏府社助字第1140270000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鄉民張應和君【男，民國36年12月6日出生，身分證字號：T10127****，設籍：屏東縣佳冬鄉六根村02鄰西邊路5號】，大體現安置於桃園市政府殯葬管理所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鄉長賴文一